台灣人壽吉美世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商品文號:中華民國114年1月13日台壽字第1142320009號函備查

主要給付項目:

- 1.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
- 2.完全失能保險金
- 3.祝壽保險金
- 4.增值回饋分享金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本保險為外幣保險單,台灣人壽所收付之款項均以美元計價。)

(本保險與以新臺幣收付之人身保險契約間‧不得辦理契約轉換。)

台灣人壽資訊公開說明文件已登載於公司網站上(http://www.taiwanlife.com)並於台灣人壽提供電腦設備供公開查閱下載。

公司地址:台北市11568南港區經貿二路188號8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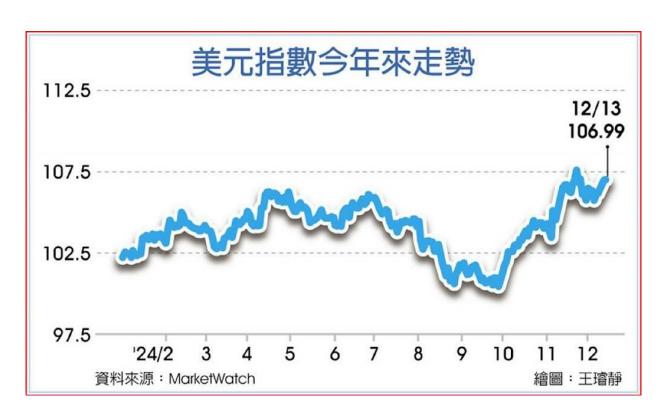
免費申訴電話:0800-213-269。

中國信託文宣品審核編號: Control No.: OP-2501-2701-0003



全球降息 美元強壓歐亞幣

美元可望創1個月來最大單周漲幅,限縮新興市場國家寬鬆貨幣空間



發布時間: 2024年12月14日 記者 吳慧珍

本周加拿大央行與瑞士央行一口氣降息2碼,歐洲央行也宣布調降基準利率1碼,美元兌歐元和瑞士法郎走強。此外,市場揣測日本央行19日政策會議將擱置升息,美元兌日圓也來到11月底來的高點。作為歐洲央行理事會一員的法國央行總裁戴加祐(Francois Villeroy de Galhau)13日預告,歐央明年還會進一步降息。

您會希望手上的資產 像走勢圖一樣上上下下嗎?

資料來源:工商時報2024.12.14 / 台灣人壽自行彙整(2024.12) / https://www.ctee.com.tw/news/20241214700068-439901

年終獎金創新高

連12年稱霸!「年終冠軍」產業曝光2024微增0.07個月創16年新高

2024年 年終獎金基數16年新高! 較去年1.32個月增加了0.07個月 增加了0.07個月 等於多了2.1天 92.1%企業 今年年終獎金基數 會發放年終獎金 平均值1.39個月 發布時間: 2024年12月11日 記者林品瑄/林益新

歲末年終,不少民眾都很關心年終獎金可以拿多少?根據人力銀行統計,**今年有高達9成以上的企業會發放年終獎金**,而平均值落在1.39個月,**相較於去年微增0.07個月**,等於多了2.1天,創下16年來新高,其中又以金融業、運輸物流業、科技業發放的金額最高,另外也有9成的企業計畫舉辦尾牙活動,恢復疫情前的常態。

入袋的年終獎金, 想好如何放大效益了嗎?

資料來源:台視新聞網 2024.12.11 / 台灣人壽自行彙整(2024.12) / https://pse.is/6uh3jt

保障未來才是最好的犒賞

讓愛更給力利變型終身壽險具備資產累積及傳承功能





壽險的種類及功能日趨多元,**強調資產累積及傳承功能**的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近年來更是深受市場歡迎,不僅保單計價有美元及新台幣的幣別之分,亦有還本功能的選擇。

相較於一般壽險,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有宣告利率的機制,可以兼顧保障及增值。利變型終身壽險除了提供壽險保障,透過與宣告利率的連動,保障可靈活反應市場利率而有機會增值,在宣告利率高於保險契約的預定利率時,就可以獲得增值回饋分享金,讓資產持續累積。 同時滿足保障、增值及

財產傳承三大需求

資料來源:經濟日報2024.06.23/台灣人壽自行彙整(2024.12) /https://money.udn.com/money/story/5613/8049562

保險在財產傳承中的六大功能

財產保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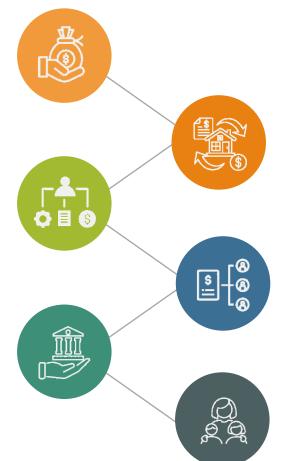
用保障槓桿設計,確保財產順利傳承並降低稅務與法律風險。

掌控及分配權

指定受益人(自然人、法人或慈善機構),靈活分配資產。

預留稅源

保險金可用於支付遺產稅,避免因 大額稅款被迫出售或轉移資產。



現金流動性

可利用保單貸款或解約應急。

遺產隔離

保險金給付於指定受益人, 不作遺產,避免繼承糾紛。

照顧遺族

可分期給付或透過信託安排更周全。

※保險給付仍有適用實質課稅之可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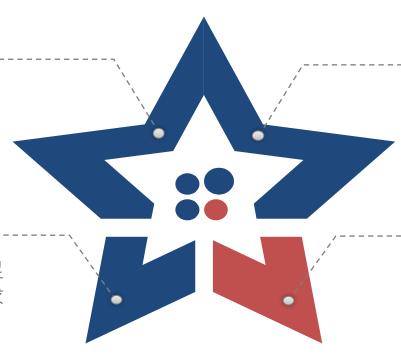
吉美世躉繳商品 五大特色

利率變動機制

隨市場利率變化調整報酬率,分散匯率風險。

靈活應用

保險金可靈活運用,滿足 生活短中長期各階段需求



穩健增值

收益不受匯率波動影響, 穩定財務累績。

預留稅源

身故金可指定受益人,依照心願,照顧所愛的人。

財產傳承

幫助高資產族群有效分配家族財富,減少爭議。

吉美世 躉繳 範例說明

40歲男性,投保「台灣人壽吉美世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基本保險金額89,995美元,躉繳, 表定保費為101,523美元,享高保費折扣1.5%,折扣後實繳保險費為100,000美元。

假設每年宣告利率為4.30%不變情況下,且投保時選擇每年增值回饋分享金(非保證給付)給付方式皆為「購買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幣別/單位:美元/元

IFX HX	版的中国自有中侧中间(1) 经间加工,在这体的选择每个相位自然力学业(外价选减工)/减工)力为自例。据其相联燃用体放业积了。									炯		
保	保		基本保	險金額	增值回饋分	享金(預估值)	合	計	當年度保險	身故/完全失能	分期定期保 (給付10年) (給付10年) (預估值) 17,708.43 16,157.34 16,846.99 17,565.12 18,312.40 19,089.69 19,898.17 20,739.24 21,614.17 22,523.94 29,228.73 40,509.04	
單年度末	() (年) (最)	累計實際 總繳保費	保單價值準 備金(A)	保單 現金價值 解約金 (B)	累計增加 保險金額	累計增加保險 金額對應之保 單價值準備金 (C)	保單價值 準備金 (A)+(C)	保單現金價值 (解約金) (B)+(C)	金額(含累計增加保險金額)	保險金 (含累計增加保 險金額)	險金(年) (給付10年)	1.
1	40		96,794.12	72,595.37	2,295.00	2,468.39	99,262.51	75,063.76	92,290.00	158,820.02	17,708.43	品品
2	41		98,423.03	73,817.50	4,648.00	5,083.29	103,506.32	78,900.79	94,643.00	144,908.85	16,157.34	
3	42		100,072.64	99,071.90	7,061.00	7,851.69	107,924.33	106,923.59	97,056.00	151,094.07	16,846.99	生
4	43		101,743.85	100,726.00	9,536.00	10	士伊盟坦	111,506.92	99,531.00	157,534.68	17,565.12	各
5	44		103,434.85	102,400.81	12,074.00		末保單現 8	116,277.94	102,069.00	164,236.78	18,312.40	量
6	45		105,143.86	104,092.72	14,677.00	<u> </u>	超過累計 44	121,240.30	104,672.00	171,208.02	19,089.69	計
7	46		106,871.76	106,871.76	17,346.00	20	激保費 66	127,470.66	107,341.00	178,458.93	19,898.17	日星
8	47		108,619.47	108,619.47	20,083.00	24 【此 為	<u>65</u> 65	132,858.65	110,078.00	186,002.11	20,739.24	領
9	48	100,000.00	110,386.97	110,386.97	22,890.00	28,076.65	138,463.62	138,463.62	112,885.00	193,849.07	21,614.17	信
10	49		112,172.47	112,172.47	25,769.00	32,119.25	144,291.72	144,291.72	115,764.00	202,008.41	22,523.94	金
20	59		132,020.87	132,020.87	58,917.00	86,430.06	218,450.93	218,450.93	148,912.00	262,141.12	29,228.73	】
30	69		155,172.98	155,172.98	101,557.00	175,108.64	330,281.62	330,281.62	191,552.00	363,309.79	40,509.04	1/i
40	79		183,228.92	183,228.92	156,407.00	318,443.09	501,672.01	501,672.01	246,402.00	511,705.46	57,055.16	斯
50	89		214,820.76	214,820.76	226,960.00	541,760.33	756,581.09	756,581.09	316,955.00	771,712.72	86,045.97	2.
60	99		254,912.64	254,912.64	317,718.00	899,942.59	1,154,855.23	1,154,855.23	407,713.00	1,154,855.23	128,766.36	<u> </u>
70	109		303,149.06	303,149.06	434,465.00	1,463,499.70	1,766,648.76	1,766,648.76	524,460.00	1,766,648.76	196,981.34	□
71	110		0.00	0.00	447,839.00	0.00	0.00	0.00	537,834.00	1,843,264.68	205,524.01	【加
71	110				祝壽保險的	金 1,84 3,	264.68 §	美元(預估值)				詩

註1:本表與「累計增加保險金額」之相關數值為假設每年宣告利率4.30%(非保證利率)下計算,且為人工試算容有四捨五入之誤差,實際金額以給付當時系統計算為主。

註2:本表各項累計增加保險金額之年度末相關數值,係已包含次一保單週年日始生效之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各項實際給付金額須以計算當時之實際累計增加保險金額為準。

註3:保單價值準備金與保單現金價值(解約金),係為 領取祝壽保險金後之數額。

註4:「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的給付,可選擇分期定期給付,假設選擇分期定期保險金給付期間為10年,指定保險金(比例)為100%,分期定期保險金預定利率為2.50%。

※本範例數值<mark>僅供參考</mark>, 可能存在小數點四捨五入進 位之差異,實際數值詳閱保 險單面頁,各項給付條件之 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

吉美世 躉繳 範例說明

40歲男性,投保「台灣人壽吉美世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基本保險金額89,995美元,臺繳, 表定保費為101,523美元,享高保費折扣1.5%,折扣後實繳保險費為100,000美元。

假設每年宣告利率為1.75%不變情況下,且投保時選擇每年增值回饋分享金(非保證給付)給付方式皆為「購買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幣別/單位:美元/元

11 7 11 7												
保	保	累計實際總繳保費	基本保險金額		增值回饋分	享金(預估值)	合計		當年度保險	身故/完全失能	分期定期保	每利
單年度末	險 年 齡		保單價值準 備金(A)	保單 現金價值 解約金 (B)	累計增加 保險金額	累計增加保險 金額對應之保 單價值準備金 (C)	保單價值 準備金 (A)+(C)	保單現金價值 (解約金) (B)+(C)	金額(含累計增加保險金額)	保險金 (含累計增加保 險金額)	險金(年) (給付10年) (預估值)	算際為
1	40		96,794.12	72,595.37	0.00	0.00	96,794.12	72,595.37	89,995.00	154,870.60	17,268.07	註險
2	41		98,423.03	73,817.50	0.00	0.00	98,423.03	73,817.50	89,995.00	137,792.25	15,363.84	人係
3	42		100,072.64	99,071.90	0.00	0.00	100,072.64	99,071.90	89,995.00	140,101.70	15,621.34	生
4	43		101,743.85	100,726.00	0.00	0.00	101,743.85	100,726.00	89,995.00	142,441.39	15,882.21	各
5	44		103,434.85	102,400.81	0.00	0.00	103,434.85	102,400.81	89,995.00	144,808.79	16,146.18	当額
6	45		105,143.86	104,092.72	0.00	0.00	105,143.86	104,092.72	89,995.00	147,201.41	16,412.96	計
7	46		106,871.76	106,871.76	0.00	0.00	106,871.76	106,871.76	89,995.00	149,620.47	16,682.68	単單
8	47		108,619.47	108,619.47	0.00	0.00	108,619.47	108,619.47	89,995.00	152,067.26	16,955.50	領
9	48	100,000.00	110,386.97	110,386.97	0.00	0.00	110,386.97	110,386.97	89,995.00	154,541.76	17,231.41	註
10	49		112,172.47	112,172.47	0.00	0.00	112,172.47	112,172.47	89,995.00	157,041.46	17,510.12	金
20	59		132,020.87	132,020.87	0.00	0.00	132,020.87	132,020.87	89,995.00	158,425.05	17,664.39	期保
30	69		155,172.98	155,172.98	0.00	0.00	155,172.98	155,172.98	89,995.00	170,690.28	19,031.97	
40	79		183,228.92	183,228.92	0.00	0.00	183,228.92	183,228.92	89,995.00	186,893.50	20,838.63	期
50	89		214,820.76	214,820.76	0.00	0.00	214,820.76	214,820.76	89,995.00	219,117.18	24,431.57	2.!
60	99		254,912.64	254,912.64	0.00	0.00	254,912.64	254,912.64	89,995.00	254,912.64	28,422.76	*
70	109		303,149.06	303,149.06	0.00	0.00	303,149.06	303,149.06	89,995.00	303,149.06	33,801.12	可
71	1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9,995.00	308,430.86	34,390.04	☐ 位 ☐ 險
71	110				祝壽保險	金金 308,4	30.86 美	元(預估值)				詳

註1:本表與「累計增加保險金額」之相關數值為假設每年宣告利率1.75%(非保證利率)下計算,且為人工試算容有四捨五入之誤差,實際金額以給付當時系統計算為主。

註2:本表各項累計增加保險金額之年度末相關數值, 條已包含次一保單週年日始 生效之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各項實際給付金額須以計算 當時之實際累計增加保險金 額為準。

註3:保單價值準備金與保單現金價值(解約金),係為 領取祝壽保險金後之數額。

註4:「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的給付,可選擇分期定期給付,假設選擇分期定期保險金給付期間為10年,指定保險金(比例)為100%,分期定期保險金預定利率為2.50%。

※本範例數值僅供參考,可能存在小數點四捨五入進位之差異,實際數值詳閱保險單面頁,各項給付條件之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

投保規則

投係	規則 (幣別/單位:美元/元)							
投保年齡	0 歲~88歲。	繳 別						
投保金額 (以元為單位)	1. 最低投保金額:3,000美元。 2. 本保險累計最高投保金額:	15足歲(2	(年齢 不含)以下 (含)以上	35	保金額 5萬美元 0萬美元			
繳費方式	1. 自行匯款。2. 金融機構自動轉帳:無保費折扣,需另檢附「保險費自動付款授權書」。							
	表定保費		保費折	扣率	合併折扣上限			
= /n #4.64=	1 萬美元(含)~4 萬美元	;(不含)	0.6%		0.6%			
高保費折扣	4 萬美元(含)~10萬美元	(不含)	1.0%		1.0%			
	10萬美元(含)以	上 1.5%		%	1.5%			
身故保險金 /完全失能 保險金給付 相關規定	1. 給付方式:可選擇「一次性給付」或「分期定期給付(限年給付)」(須分別註明比例)。2. 選擇分期定期給付,須指定給付期間(5年~30年)。3. 要保人可選擇分期定期給付開始日,但該給付開始日不得晚於受益人備齊給付申領文件之日起 15日。							

※其他未另行規範事宜,請依台灣人壽現行各項投保規則辦理。

吉美世 銷售九宮格

40歲男性躉繳10萬美元,基本保額89,995美元為例,假設每年宣告利率為4.30%不變情況下, 且投保時選擇每年增值回饋分享金(非保證給付)給付方式皆為「購買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宣告利率

4.30%

(2025/01月)

繳費年期

投保年齡

躉繳

0~88歳



保單現金價值

壽險保障

第6年享約

第3年保單年末 1.71倍身故槓桿 現價超過所繳保費

> (含第6年度末 累計增加保險金額)



(保費達10萬美元↑)

為退休加分

59歲解約金

(此保單年度

將隨投保年齡而有不同)

類信託功能

身故/完全失能 保險金分期定期 給付彈性規劃

1.50%

資產多元配置

美元收付 靈活資金運用 幸福無憂!

累積約2.2倍

※本範例數值**僅供參考**,實際數值詳閱保單面頁為準,各項給付條件之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宣告利率並非固定利率,會隨台灣人壽宣告而有所變動。

匯款費用負擔

匯款相關費用



本保險契約相關款項之往來,若因匯款而產生相關費用時,除下列 1 ~ 3 項約定所生之匯款相關費用均由台灣人壽負擔外,匯款銀行及中間行所收取之相關費用,由匯款人負擔之,收款銀行所收取之收款手續費,由收款人負擔,詳如下表:

- 1. 因可歸責於台灣人壽之錯誤原因,致台灣人壽依保單條款【投保年齡的計算及錯誤的處理】約定為退還或給付所生之相關匯款費用。
- 2. 因可歸責於台灣人壽之錯誤原因,要保人或受益人依保單條款【投保年齡的 計算及錯誤的處理】約定為補繳或返還所生之相關匯款費用。
- 3. 因台灣人壽提供之匯款帳戶錯誤而使要保人或受益人匯款無法完成時所生之相關匯款費用。

銀行收取之費用	匯款相關費用					
此门机机之真而	匯款銀行收取之相關費用	中間行收取之相關費用	收款銀行收取之收款手續費			
費用負擔對象	匯款人	匯款人	收款人			

[※]要保人或受益人若選擇以台灣人壽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戶交付相關款項且匯款銀行及收款銀行為同一銀行時,或以台灣人壽指定銀行之外匯 存款戶受領相關款項時,其所有匯款相關費用均由台灣人壽負擔,不適用前述約定。

[※]台灣人壽指定銀行之相關訊息可至台灣人壽網站(網址: https://www.taiwanlife.com) 查詢。

注意事項

注意事項

- 1.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
- 2.本商品為保險商品受『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之『人身保險安定基金專戶』保障, 並非存款項目,故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 3.本商品經台灣人壽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台灣人壽及其負責人依法負責。
- 4.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7.91%、最低6.21%;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保險業務員、台灣人壽客戶服務中心(客戶服務專線:0800-099-850/手機另撥(02)8170-5156)或網站(https://www.taiwanlife.com),以保障您的權益。
- 5.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七條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務案例請參考台灣人壽網站實質課稅原則專區。
- 6.稅法相關規定或解釋之改變,可能影響本商品之相關稅賦。
- 7.本保險為利率變動型商品,其增值回饋分享金係依宣告利率變動;宣告利率若低於本保險契約之預定利率,除保險契約另有約定外,則當期無給付增值回饋分享金。
- 8.宣告利率並非固定利率,會隨台灣人壽宣告而有所變動,宣告利率之下限亦可能因市場利率偏低,而導致無最低利率保證,惟與市場利率無絕對關係。
- 9.本商品是以美元收付非投資型人身保險,保險費的繳交及各項保險給付皆以美元為之,要保人須留意美元在未來兌換成新臺幣將會因時間、匯率的不同,產生匯兌上的差異,這差異可能使要保人享有匯兌價差的收益,或可能造成損失。

- 10.要保人投保本保險契約時,應考慮本商品之幣別所屬國家之政治、法規、經濟、產業 景氣循環變動等風險。
- 11.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12.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 ※解約金非保險給付項目。
- ※本保險契約須於訂立契約前提供要保人不低於三日之審閱期間。
- ※本商品係由台灣人壽發行,透過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為行銷通路招攬並代理其保險商品
 - 惟台灣人壽保留核保與否之一切權利。

【不分紅人壽保險單資訊揭露】

揭露解約金及生存金與總繳保險費比例 關係如下:

$$\frac{CV_m + \sum End_t (1+i)^{m-t}}{\sum GP_t (1+i)^{m-t+1}}$$
m = 1 \cdot 5 \cdot 10 \cdot 15 \cdot 20

i: 前一日曆年度之十二個月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家銀行每月初(每月第一個營業日))牌告之二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最高年利率之平均值(本年度所使用數值為1,72%)

CVm: 第m保單年度之年末解約金 GPt: 第t保單年度之年繳保險費

End t: 第 t 保單年度之生存保險金, 但無生存保險金之給付者,其

值為0

m: 應揭露之年期

以繳費躉繳

男性、女性為例之揭露值如下:(%)

投保 年齢	5	5	3	35	65	
保單 年度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	70	70	70	70	70	70
5	92	92	92	92	92	92
10	93	93	93	93	92	93
15	93	93	93	93	92	93
20	93	93	92	93	92	92

- ※依據上列各表顯示,投保台灣人壽吉 美世美元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於投保 後解約對保戶是不利的。
- ※以上係以各階段不同性別,不同保單 年度解約可能拿回的金額與累積已繳 納保費之比例。



銷售對象說明

商品不適合銷售之對象及客戶特性、適合銷售予**65**歲以上客戶之特性,評估結果:

- ✓本商品可銷售予65歲以上客戶(包含要保人、被保險人及實際繳費人),惟為充分了解客戶之特性,仍須填寫高齡投保評估量表,以強化完成核保、銷售控管等程序,並利於相關KYC程序完備。
- ✓ 65歲以上客戶(包含要保人、被保險人及實際繳費人)經高齡 投保評估量表評估為不具有辨識不利其投保權益情形之能力 者,屬不適合銷售之對象及客戶特性。

實質課稅原則說明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七條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務案例請參考台灣人壽網站實質課稅原則專區。

相關案例請參考:實務上死亡給付及確定年金給付依實質課稅原則核課遺產稅案例及其參考特徵https://www.taiwanlife.com/portal-api/File/1537

資料來源: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111年8月30日金管保壽字第11101433461號令。

保局(壽)字第10202555300號(節錄)

說明:

一、保險業務員於招攬旨揭保險商品時應將載明實質課稅原則警語內容之銷售文件交付要保人,保險業於招攬保險時,應考量消費者之保險需求,**不得僅以節稅作為招**攬之訴求。